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办公室文件

官办通〔2019〕48号

中共官渡区委办公室　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调整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

各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，区委和区级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局，各人民团体，区委、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: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厅、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昆明市官渡区机构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昆办通〔2019〕6号）和《官渡区深化党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〈官渡区深化区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官机改组〔2019〕2号）精神，经区委、区政府批准，现将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责机构编制调整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优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责。划入区发展和改革局的价

格监督检查、物价执法职责，区知识产权局的职责，区经济贸易和投资促进局的盐业执法等职责。

二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挂区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。

三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设18个内设机构：行政办公室、人事教育科、资产财务科、政策法规科、行政审批和登记注册科、信用和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、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科、价格监督检查科、消费环境建设和广告监督管理科、市场规范监督管理科、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科、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科、食品生产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、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科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科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、知识产权科、安全工作协调科。

四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编制194名。其中，局机关行政编制58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大队行政编制11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上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15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金马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14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太和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13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吴井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11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渡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13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小板桥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21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六甲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12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矣六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24名；官渡区市场监督

管理局大板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2名。

设局长1名(兼任区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任，正科级)，副局长4名（副科级）。食品安全总监1名，按内设机构正职核定领导职数。

五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事项另行规定。

中共官渡区委办公室

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3月19日

中共官渡区委办公室　　2019年3月19日印发